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

关于转发"虞安办[2020]74号"文件的通知

各基层社、直属企业、商贸国资公司:

现将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转发绍市安委办[2020]78号文的通知》(虞安办[2020]74号)转发给你们,请各单位根据《绍兴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推进工作方案》的目标要求,扎实推进相关行业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。

附件: 虞安办[2020]74号文件

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 2020年11月30日

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虞安办[2020]74号

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绍市安委办〔2020〕78 号文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区直有关部门和单位:

现将绍兴市安委办、应急管理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、金融办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〈绍兴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推进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(绍市安委办[2020]78号)转发给你们,请将文件转达至辖区内相关企业,并遵照执行。

附件: 绍市安委办 [2020] 78号

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6日